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股票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 2020 年 9 月 8 日股票收盘价较前 10 日收盘价上涨 106.87%，同期创业板指下降 1.14%，公司股价与同期创业板指严重偏离；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9 月 8 日累计换手率为 256.56%，期间 2 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鉴于近期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换手率高，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事项未消除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 2 月 14 日被裁定进入重整程序，2019 年年报审计会计师发表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因公司重整事项尚未推进完毕，该事项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

3、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

公司尚未取得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的民事裁定书，同时亦未进入到重整计划的具体实施阶段。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宣告公司破产；或重整计划虽获得法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故重整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4、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及《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通知》的规定，公司股票不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将被实施停牌并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可能摊薄每股收益并带来供给增加的风险

若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并执行，根据《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将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的总股本预计将从约 9.6 亿扩大到约 17.28 亿，



若实际实施将可能摊薄每股收益,且存在供给增加并对公司股价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6、公司当前的市盈率与行业指数相比存在较大差异

目前,公司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为负数、市净率为 23.44 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数据显示,参照“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它运输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的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41.23 倍,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40.64 倍,近一个月平均市净率为 2.47 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及市净率与行业指数相比存在较大差异,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实控权变更风险

当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佳船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质押率高,且均被债权人申请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存在被执行或非交易过户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重整事项的推进,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重整投资人或其指定主体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新实控人。因此,公司实控权存在变更风险。

8、公司生产经营形势仍不容乐观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23,250.42 万元,同比 2019 年上半年减少 33.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68.82 万元,扣除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信用损失转回等金额,2020 年上半年利润为-1,224.94 万元(未经审计)。

9、公司第二大股东被上海市公安局松江分局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5 日收到上海市公安局松江分局出具的《立案告知书》,公司第二大股东李露等人涉嫌合同诈骗一案符合刑事立案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决定立案。目前该案侦查尚在进行中,案件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0、其他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其中对公司存在的市场周期性、应收账款及垫资不能及时收回、研发人才可能流失等风险进行了详细陈述,详见公司半年度报告,具体编号为 2020-086。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防务”或“公司”)(证券代码:300008,证券简称:天海防务)股票于 9 月 7 日、9 月 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



离值累计达到并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之处。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 2020-085、2020-086），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23,250.42 万元，同比 2019 年上半年减少 33.29%。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3、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4、2020-095），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会议审议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众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经核查，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重整相关事宜在有序推进。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特别风险提示。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